

山丹县农业农村局 文件 山丹县财政局

山农（2022）259号

山丹县农业农村局 山丹县财政局 关于印发《关于2022年中央和省级轮作试点 任务补助资金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现将《山丹县2022年中央和省级轮作试点任务补助资金补贴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根据实际种粮面积，认真抓好补贴资金发放工作。

附件：1. 山丹县2022年中央和省级轮作试点任务补助资金补贴实施方案

2. 山丹县 2022 年新增小麦播种面积补贴资金测算表



附件 1

山丹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 2022 年中央和省级轮作试点任务 补助资金补贴实施方案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 2022 年中央和省级轮作试点任务补助资金的通知》（甘财农〔2022〕37 号）通知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安全和保障农产品供给安全的重要指示，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毫不放松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供应。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为全面做好 2022 年小麦扩种相关工作，完成任务面积，坚决扛稳粮食安全政治责任，牢牢守住粮食安全底线，切实抓好粮食生产各项工作，不断增加种粮农民收益。

二、补贴对象

补贴对象原则上为扩种 1 万亩春小麦的实际种植农民，包括流转土地种植的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三、补贴方式

扩种春小麦补贴通过惠民惠农“一卡通”发放，流转土地

种粮的大户、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企业等其他种粮单位的惠农补贴资金发放到补贴对象的对公账户中。各乡镇收到资金后,要严格按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0〕10号)等文件要求,抓紧核实扩种面积,做好资金发放工作。

四、补贴标准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2022年中央和省级轮作试点任务补助资金的通知》(甘财农〔2022〕37号)文件精神,下达我县扩种春小麦任务1万亩,每亩补贴150元。根据我县各乡镇春小麦播种任务完成情况,研究制定了小麦扩种补贴分配表,现下发各乡镇,请各乡镇结合实际将补贴资金分配到户,并于7月18日前将小麦扩种花名册报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审核。

五、补贴管理及发放

按照财政部等七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办〔2020〕37号)、《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完善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管理指导意见的通知》(甘政办发〔2020〕13号)要求,各乡镇要高度重视、认真研究,细致工作,在前期调查的基础上,按照方案要求,再次组织干部深入村社、田间地头,扎扎实实核准实际扩种春小麦播种面积,精准识别扩植春小麦农民,详细登记造册,并依法依规及时张榜公布公示,公示期7天,公示期满后,各乡镇将公示后的花名册、相关汇总表、公示影像资料及合作社、农业企业等种

粮单位的土地流转合同、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等资料报
到县农业农村局，由县农业农村局会同县财政局按实际种植小
麦面积测算核定补贴标准拨付发放补贴。

六、保障措施

(一) 提高政治站位。按照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要求，各乡
镇要切实加强统筹协调，对本区域内的补贴工作全面负责，细
化落实各项责任分工，提升服务保障水平，形成工作合力，制
定可操作性强的实施方案，规范化开展小麦种植补贴资金发放
工作，明确时间节点、责任主体，具体要求、发放程序和保障
措施等，做好补贴发放工作。

(二) 强化协调配合。各乡镇要结合小麦扩种补贴实施方
案，建立健全种植台账、核实扩种面积，确保数据信息完整真
实，将相关资料及时提交县农业农村局及县财政局。县财政局
按照实际扩种面积和补贴政策及时拨付资金，不得影响生产工
作推进。严格执行财政补贴资金专账管理、专款专用制度，掌
握补贴资金发放情况，及时发现并纠正补贴资金发放过程中存
在的问题。

(三) 加强政策宣传。各乡镇要加大补贴政策的宣传力度
和舆论引导，通过广播、电视以及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做好政策
宣传，各村、组要采取组织召开村民大会、群众会、院坝会等
多种方式做好政策宣传和解读，重点明确此次补贴对象为扩种
小麦的实际生产者。要引导基层干部特别是乡村一级干部准确

把握补贴的政策目标和管理要求，提高政策知晓率。

（四）强化资金监管。要进一步强化管理，加大监管力度，掌握补贴资金发放情况，及时发现并纠正补贴发放中存在的问题，坚决杜绝弄虚作假、虚报冒领，对于骗取、套取、挤占、挪用或违规发放等行为。对于发现的违纪违法行为，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局将根据问题情节轻重，提交纪委监委或司法机关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五）做好资料报送。各乡镇要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在收到资金之日起，7天内将补贴资金发放完毕，发放情况及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各乡镇于7月底前报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中央和省级轮作试点任务补助资金分配表

2022.8.22

序号	乡镇	种植面积超过100亩的户数(户)	种植大户面积合计(亩)	扩种春小麦面积(亩)	每亩补贴/元	合计补贴(元)	备注
1	清泉镇	57	18144.70	1395.58	150.00	209336.87	
2	位奇镇	133	40425.50	3109.28	150.00	466392.25	
3	陈户镇	98	32962.76	2535.29	150.00	380294.02	
4	霍城镇	63	16213.20	1247.02	150.00	187053.00	
5	大马营镇	21	5143.20	395.58	150.00	59337.51	
6	东乐镇	16	5100.70	392.31	150.00	58847.19	
7	李桥乡	32	6193.50	476.37	150.00	71454.91	
8	老军乡	19	5832.00	448.56	150.00	67284.25	
	合计	439	130015.56	10000.00	150.00	1500000.00	